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陈珠明2019年度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本人作为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的独立董事，担任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主任委员，并兼任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和风险控制委员会的委员。2019年度，本人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规定和要求，本着严谨认真、勤勉尽责的原则，积极出席公司召开的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独立性和专业性，切实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利益，对公司规范、稳定发展起到了积极的推动作用。

报告期内，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进行了换届选举，本人因任期届满，于2019年8月19日起不再继续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现将本人2019年任职期间的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情况

2019年度，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和其他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程序，合法有效。

2019年度公司共召开了12次董事会，3次股东大会，本着勤勉务实和诚信负责的态度，本人积极参加公司召开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公司董事会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均投赞成票，无反对、弃权的情形。本人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情况如下：

姓名	报告期内董事会会议召开次数				12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会议
	应出席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陈珠明	8	1	7	0	0	否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2

二、发表独立董事意见情况

2019年度，本人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基于独立判断立场，就公司资产减值、内部控制、利润分配、续聘审计机构等相关事项进行深入了解和认真核查后，与公司其他独立董事发表了如下独立意见：

日期	会议	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2019年 2月26日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	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独立意见
2019年 3月1日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关于公司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独立意见 2.关于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独立意见 3.关于公司2018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独立意见 4.关于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独立意见 5.关于公司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的独立意见 6.关于公司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独立意见 7.关于制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经营业绩考核与薪酬管理辦法的独立意见 8.关于非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独立意见

		9.关于公司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的事前认可意见 10.关于公司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
2019年 4月23日	第九届董事会第 三十一次会议	关于公司拟处置部分房产的独立意见
2019年 5月14日	第九届董事会第 三十三次会议	1.关于公司购买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的独立意见 2.关于公司2019年度董事薪酬的独立意见 3.关于公司2018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考核指标完成及薪酬情况的独立意见
2019年 8月2日	第九届董事会第 三十五次会议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及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三、任职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工作情况

为积极推动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强化其专业职能，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及风险控制委员会五个专业委员会。本人担任第九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并兼任第九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和风险控制委员会委员。在2019年度任职期间主要履行以下职责：

(一)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情况。本人作为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严格遵守《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召集并主持了1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年度履行职责情况进行审查，并对其进行年度绩效考评，协助董事会完善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体系。

(二) 战略委员会工作情况。本人参加了公司召开的2次战略委员会会议，审议了《关于公司以自有资产抵押向银行申请贷款的议案》、《关于公司拟处置部分房产的议案》，

就公司及公司的下属子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和重大投资决策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

(三) 审计委员会工作情况。本人作为审计委员会委员，按时出席公司召开的8次审计委员会会议，共审议通过21个议题，严格按照《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相关规定，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及执行情况进行核查与监督，对公司审计报告、定期报告、募集资金专项审核报告等事项进行审议。利用参会的机会认真听取内审部门的汇报，了解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进展情况，为公司董事会决策提供建议。

(四) 提名委员会工作情况。本人作为提名委员会委员，参加了公司召开的1次提名委员会会议，主要对公司提名的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审议程序是否合法合规进行审查，并发表意见提交董事会审议。

(五) 风险控制委员会工作情况。本人参加了公司召开的2次风险控制委员会会议，审议了《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关于公司以自有资产抵押向银行申请贷款的议案》。

四、对公司进行现场调查及日常沟通情况

2019年度，本人利用参加董事会、股东大会及各专业委员会会议的机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财务情况进行了解，现场听取公司管理层对经营状况和规范运作方面的汇报。在日常工作中，通过电子邮件、电话问询等途径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管人员及相关业务部门工作人员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获悉

公司各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结合公司经营管理的实际情况，着重在公司对外投资、法律风险防范及公司治理方面给予建议和意见。

五、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一）有效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本人对公司董事会审议决策的重大事项均要求公司事先提供相关资料并进行认真审核，并以自己的专业知识提出参考意见，使董事会决策更加切实可行。能够对审议事项做出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促进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客观性，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二）持续关注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督促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为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情况提供良好的信息渠道。

（三）认真学习，提高保护社会公众股东权益的思想意识。本人深入学习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最新法律、法规和各项规章制度，不断加深对相关法律法规的理解和认识，提高履职能力，形成自觉保护社会公众股东权益的思想意识，并为公司的科学决策和风险防范提供更好的意见和建议，进一步促进公司稳健发展发挥应有的作用。

六、其他事项

- (一) 无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
- (二) 无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情况；
- (三) 无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 (四) 无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

七、联系方式

独立董事姓名	电子邮箱
陈珠明	yym2181@gdzrb.com

最后，衷心感谢公司管理层以及相关工作人员在2019年度工作中给予的积极配合和支持！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陈珠明

2020年3月5日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朱征夫2019年度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本人作为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的独立董事，担任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的主任委员，并兼任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和风险控制委员会的委员。2019年度，本人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规定和要求，本着严谨认真、勤勉尽责的原则，积极出席公司召开的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独立性和专业性，切实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利益，对公司规范、稳定发展起到了积极的推动作用。

报告期内，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进行了换届选举，本人因任期届满，于2019年8月19日起不再继续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现将本人2019年任职期间的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情况

2019年度，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和其他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程序，合法有效。

2019年度公司共召开了12次董事会，3次股东大会，本着勤勉务实和诚信负责的态度，本人积极参加公司召开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公司董事会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均投赞成票，无反对、弃权的情形。本人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情况如下：

姓名	报告期内董事会会议召开次数				12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会议
	应出席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表决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朱征夫	8	0	7	1	0	否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0

二、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2019年度，本人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基于独立判断立场，就公司资产减值、内部控制、利润分配、续聘审计机构和董事会换届等相关事项进行深入了解和认真核查后，与公司其他独立董事发表了如下独立意见：

日期	会议	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2019年2月26日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	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独立意见
2019年3月1日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关于公司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独立意见 2.关于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独立意见 3.关于公司2018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独立意见 4.关于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独立意见 5.关于公司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的独立意见 6.关于公司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独立意见 7.关于制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经营业绩考核与薪酬管理办法的独立意见

		8.关于非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独立意见 9.关于公司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的事前认可意见 10.关于公司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
2019年 4月23日	第九届董事会第 三十一次会议	关于公司拟处置部分房产的独立意见
2019年 5月14日	第九届董事会第 三十三次会议	1.关于公司购买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的独立意见 2.关于公司2019年度董事薪酬的独立意见 3.关于公司2018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考核指标完成及薪酬情况的独立意见
2019年 8月2日	第九届董事会第 三十五次会议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及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三、任职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工作情况

为积极推动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强化其专业职能，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及风险控制委员会五个专业委员会。本人担任第九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并兼任第九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和风险控制委员会委员。在2019年度任职期间主要履行以下职责：

(一) 提名委员会工作情况。本人作为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召集并主持了1次提名委员会会议，主要对公司提名的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审议程序是否合法合规进行审查，并发表意见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 战略委员会工作情况。本人参加了公司召开的2次战略委员会会议，审议了《关于公司以自有资产抵押向银行申请贷款的议案》、《关于公司拟处置部分房产的议案》，就公

公司及公司的下属子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和重大投资决策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

(三)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情况。本人作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参加了公司召开的1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年度履行职责情况进行审查，并对其进行年度绩效考评，协助董事会完善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体系。

(四)审计委员会工作情况。本人作为审计委员会委员，严格按照《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相关要求，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及执行情况进行核查与监督，对公司审计报告、定期报告、募集资金专项审核报告等事项进行审议。利用参会的机会认真听取内审部门的汇报，了解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进展情况，为公司董事会决策提供建议。

(五)风险控制委员会工作情况。本人参加了公司召开的2次风险控制委员会会议，审议了《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关于公司以自有资产抵押向银行申请贷款的议案》。

四、对公司进行现场调查及日常沟通情况

2019年度，本人利用参加董事会、股东大会及各专业委员会会议的机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财务情况进行了解。在日常工作中，通过电子邮件、电话问询等途径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管人员及相关业务部门工作人员保持密切联系，及时

获悉公司各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结合公司经营管理的实际情况，着重在公司对外投资、法律风险防范及公司治理方面给予建议和意见。

五、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一）有效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本人对公司董事会审议决策的重大事项均要求公司事先提供相关资料并进行认真审核，并以自己的法律专业知识提出参考意见，使董事会决策更加切实可行。能够对审议事项做出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促进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客观性，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二）持续关注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督促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为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情况提供良好的信息渠道。

（三）认真学习，提高保护社会公众股东权益的思想意识。本人作为法律专业人士，一直注重学习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最新法律、法规和各项规章制度，不断加深对相关法律法规的理解和认识，提高履职能力，形成自觉保护社会公众股东权益的思想意识，为公司的科学决策和风险防范提供更好的意见和建议，进一步促进

公司稳健发展发挥应有的作用。

六、其他事项

- (一) 无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
- (二) 无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情况；
- (三) 无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 (四) 无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

七、联系方式

独立董事姓名	电子邮箱
朱征夫	yym2181@gdzrb.com

最后，衷心感谢公司管理层以及相关工作人员在2019年度工作中给予的积极配合和支持！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朱征夫

2020年3月5日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李俊2019年度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本人作为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第十届独立董事，担任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主任委员，并兼任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和风险控制委员会的委员。2019年度，本人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规定和要求，本着严谨认真、勤勉尽责的原则，积极出席公司召开的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独立性和专业性，切实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利益，对公司规范、稳定发展起到了积极的推动作用。现将本人2019年任职期间的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情况

2019年度，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和其他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程序，合法有效。

2019年度公司共召开了12次董事会，3次股东大会，本着勤勉务实和诚信负责的态度，本人积极参加公司召开的董

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公司董事会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均投赞成票，无反对、弃权的情形。本人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情况如下：

姓名	报告期内董事会会议召开次数				12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会议
	应出席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表决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李俊	12	2	10	0	0	否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1

二、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2019年度，本人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基于独立判断立场，就公司资产减值、内部控制、利润分配、续聘审计机构、聘任高级管理人员、会计政策变更和募集资金等相关事项进行深入了解和认真核查后，与公司其他独立董事发表了如下独立意见：

日期	会议	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2019年2月26日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	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独立意见
2019年3月1日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关于公司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独立意见 2.关于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独立意见 3.关于公司2018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独立意见 4.关于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独立意见 5.关于公司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的独立意见 6.关于公司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独立意见 7.关于制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经营业绩考核与薪酬管理办法的独立意见 8.关于非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独立意见

		9.关于公司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的事前认可意见 10.关于公司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
2019年 4月23日	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	关于公司拟处置部分房产的独立意见
2019年 5月14日	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	1.关于公司购买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的独立意见 2.关于公司2019年度董事薪酬的独立意见 3.关于公司2018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考核指标完成及薪酬情况的独立意见
2019年 8月2日	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及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2019年 8月19日	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1.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独立意见 2.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 3.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独立意见
2019年 8月29日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1.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的独立意见 2.关于公司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独立意见 3.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独立意见 4.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独立意见
2019年 9月23日	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1.关于公司对外转让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机器设备并将回收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独立意见 2.关于公司不收购广州赢周刊传媒有限公司30%股权暨公司控股股东拟变更承诺的独立意见

三、任职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工作情况

为积极推动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强化其专业职能，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及风险控制委员会五个专业委员会。本人担任第九届、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并兼任第九届、第十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和风险控制委员会委员。在2019年度任职期间主要履行以下职责：

(一) 审计委员会工作情况。本人作为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召集并主持了8次会议，审议通过21个议题。本人严格按照《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开展各项工作，充分利用自己会计专业优势，密切关注公司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审议公司内审部门提交的审计总结、审计计划、内审报告及其他材料，对公司的定期财务报告进行分析，并根据分析结果及时提醒公司关注有关经营事项。在公司年报的编制和披露过程中，切实履行独立董事的责任和义务，认真听取公司管理层对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进展情况的汇报，就审计过程中发现的有关问题，与公司财务负责人、年审会计师进行有效沟通，勤勉尽责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监督作用，维护审计的独立性，以确保审计报告全面反映公司真实情况。

(二) 战略委员会工作情况。本人参加了公司召开的2次战略委员会会议，审议了《关于公司以自有资产抵押向银行申请贷款的议案》、《关于公司拟处置部分房产的议案》，就公司及公司的下属子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和重大投资决策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

(三)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情况。本人作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参加了公司召开的1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年度履行职责情况进行审查，并对其进行年度绩效考评，协助董事会完善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体系。

(四) 提名委员会工作情况。本人作为提名委员会委员，参加了公司召开的2次提名委员会会议，主要对公司提名的董事候选人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审议程序是否合法合规进行审查，并发表意见提交董事会审议。

(五) 风险控制委员会工作情况。本人参加了公司召开的2次风险控制委员会会议，审议了《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关于公司以自有资产抵押向银行申请贷款的议案》。

四、 公司进行现场调查及日常沟通情况

2019年度，本人利用参加董事会、股东大会及各专业委员会会议的机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财务情况进行了解，现场听取公司管理层对经营状况和规范运作方面的汇报。在日常工作中，通过电子邮件、电话问询等途径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管人员及相关业务部门工作人员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获悉公司各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结合公司经营管理的实际情况，着重在公司对外投资、法律风险防范及公司治理方面给予建议和意见。

五、 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一) 有效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本人对公司董事会审议决策的重大事项均要求公司事先提供相关资料并进行认真审核，并以自己的会计专业知识提出参考意见，使董事会决

策更加切实可行。能够对审议事项做出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促进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客观性，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二）切实持续关注公司信息工作。督促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为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情况提供良好的信息渠道。

（三）认真学习，提高保护社会公众股东权益的思想意识。本人积极学习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最新法律、法规和各项规章制度，不断加深对相关法律法规的理解和认识，提高履职能力，形成自觉保护社会公众股东权益的思想意识，为公司的科学决策和风险防范提供更好的意见和建议，进一步促进公司稳健发展发挥应有的作用。

六、其他事项

- （一）无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
- （二）无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情况；
- （三）无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 （四）无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

七、联系方式

独立董事姓名	电子邮箱
李俊	ycm2181@gdzrb.com

2020年，本人将继续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继续勤勉尽职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充分发挥独立董事职能作用，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同时，充分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和经验，为公司董事会科学决策提出更多合理化建议，更好地维护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最后，衷心感谢公司管理层以及相关工作人员在2019年度工作中给予的积极配合和支持！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李俊

2020年3月5日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陈玉罡2019年度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本人作为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独立董事，担任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主任委员，并兼任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和风险控制委员会的委员。2019年度，本人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规定和要求，本着严谨认真、勤勉尽责的原则，积极出席公司召开的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独立性和专业性，切实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利益，对公司规范、稳定发展起到了积极的推动作用。

报告期内，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进行了换届选举，本人于2019年8月19日起担任公司第十届独立董事。现将本人2019年任职期间的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情况

2019年度，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和其他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程序，合法有效。

2019年度公司共召开了12次董事会，3次股东大会，本着勤勉务实和诚信负责的态度，本人积极参加公司召开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公司董事会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均投赞成票，无反对、弃权的情形。本人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情况如下：

姓名	报告期内董事会会议召开次数				12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会议
	应出席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表决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陈玉罡	4	1	3	0	0	否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1

二、发表独立董事意见情况

2019年度，本人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基于独立判断立场，就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会计政策变更和募集资金等相关事项进行深入了解和认真核查后，与公司其他独立董事发表了如下独立意见：

日期	会议	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2019年8月19日	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1.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独立意见 2.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 3.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独立意见
2019年8月29日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3.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的独立意见 4.关于公司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独立意见 3.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独立意见 4.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独立意见
2019年9月23日	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1.关于公司对外转让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机器设备并将回收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独立意见 2.关于公司不收购广州赢周刊传媒有限公司30%股权暨公司控股股东拟变更承诺的独立意见

三、 任职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工作情况

为积极推动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强化其专业职能，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及风险控制委员会五个专业委员会。本人担任第十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并兼任第十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和风险控制委员会委员。在2019年度任职期间主要履行以下职责：

（一）提名委员会工作情况。本人作为提名委员会委员，严格按照《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相关要求，积极履行职责，对公司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审议程序是否合法合规进行审查，并发表意见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审计委员会工作情况。本人作为审计委员会委员，任职期间按时出席公司召开的3次审计委员会会议，严格按照《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相关要求，对公司定期报告、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及审计计划等事项进行审议。利用参会的机会认真听取内审部门的汇报，了解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进展情况，为公司董事会决策提供建议。

四、 公司进行现场调查及日常沟通情况

2019年，本人利用参加董事会、股东大会及各专业委员会会议的机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财务情况进行了解，现场听取公司管理层对经营状况和规范运作方面的汇报。在日常

工作中，通过电子邮件、电话问询等途径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管人员及相关业务部门工作人员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获悉公司各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结合公司经营管理的实际情况，着重在公司对外投资、法律风险防范及公司治理方面给予建议和意见。

五、 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一）有效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本人对公司董事会审议决策的重大事项均要求公司事先提供相关资料并进行认真审核，并以自身财务、投资专业知识提出参考意见，使董事会决策更加切实可行。能够对审议事项做出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促进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客观性，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二）持续关注公司信息工作。督促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为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情况提供良好的信息渠道。

（三）认真学习，提高保护社会公众股东权益的思想意识。本人积极学习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最新法律、法规和各项规章制度，不断加深对相关法律法规的理解和认识，提高履职能力，形成自觉保护社会公众股东权益的思想意识，为公司的科学决策和风险防范提

供更好的意见和建议，进一步促进公司稳健发展发挥应有的作用。

六、 其他事项

- (一) 无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
- (二) 无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情况；
- (三) 无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 (四) 无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

七、 联系方式

独立董事姓名	电子邮箱
陈玉罡	ycm2181@gdgzrb.com

2020年，本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继续勤勉尽职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充分发挥独立董事职能作用，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同时，充分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和经验，为公司董事会科学决策提出更多合理化建议，更好地维护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最后，衷心感谢公司管理层以及相关工作人员在2019年度工作中给予的积极配合和支持！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陈玉罡

2020年3月5日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杨彪2019年度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本人作为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独立董事，担任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的主任委员，并兼任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和风险控制委员会的委员。2019年度，本人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规定和要求，本着严谨认真、勤勉尽责的原则，积极出席公司召开的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独立性和专业性，切实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对公司规范、稳定发展起到了积极的推动作用。

报告期内，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进行了换届选举，本人于2019年8月19日起担任公司第十届独立董事。现将本人2019年任职期间的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情况

2019年度，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和其他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程序，合法有效。

2019年度公司共召开了12次董事会，3次股东大会，本着勤勉务实和诚信负责的态度，本人积极参加公司召开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公司董事会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均投赞成票，无反对、弃权的情形。本人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情况如下：

姓名	报告期内董事会会议召开次数				12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会议
	应出席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表决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杨彪	4	1	3	0	0	否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1

二、发表独立董事意见情况

2019年度，本人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基于独立判断立场，就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会计政策变更和募集资金等相关事项进行深入了解和认真核查后，与公司其他独立董事发表了如下独立意见：

日期	会议	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2019年8月19日	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1.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独立意见 2.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 3.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独立意见
2019年8月29日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1.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的独立意见 2.关于公司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独立意见 3.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独立意见 4.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独立意见
2019年9月23日	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1.关于公司对外转让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机器设备并将回收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独立意见 2.关于公司不收购广州赢周刊传媒有限公司30%股权暨公司控股股东拟变更承诺的独立意见

三、任职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工作情况

为积极推动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强化其专业职能，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及风险控制委员会五个专业委员会。本人担任第十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并兼任第十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和风险控制委员会委员。在2019年度任职期间主要履行以下职责：

（一）提名委员会工作情况。本人作为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严格按照《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相关要求，召集并主持了1次提名委员会会议，共审议通过3个议题，主要对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审议程序是否合法合规进行审查，并发表意见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审计委员会工作情况。本人作为审计委员会委员，任职期间按时出席公司召开的3次审计委员会会议，严格按照《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相关要求，对公司定期报告、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及审计计划等事项进行审议。利用参会的机会认真听取内审部门的汇报，了解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进展情况，为公司董事会决策提供建议。

四、公司进行现场调查及日常沟通情况

2019年，本人利用参加董事会、股东大会及各专业委员会会议的机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财务情况进行了解，现场听取公司管理层对经营状况和规范运作方面的汇报。在日常

工作中，通过电子邮件、电话问询等途径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管人员及相关业务部门工作人员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获悉公司各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结合公司经营管理的实际情况，着重在公司对外投资、法律风险防范及公司治理方面给予建议和意见。

五、 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一）有效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本人对公司董事会审议决策的重大事项均要求公司事先提供相关资料并进行认真审核，并以自身财务、投资专业知识提出参考意见，使董事会决策更加切实可行。能够对审议事项做出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促进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客观性，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二）持续关注公司信息工作。督促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为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情况提供良好的信息渠道。

（三）认真学习，提高保护社会公众股东权益的思想意识。本人积极学习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最新法律、法规和各项规章制度，不断加深对相关法律法规的理解和认识，提高履职能力，形成自觉保护社会公众股东权益的思想意识，为公司的科学决策和风险防范提

供更好的意见和建议，进一步促进公司稳健发展发挥应有的作用。

六、 其他事项

- (一) 无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
- (二) 无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情况；
- (三) 无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 (四) 无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

七、联系方式

独立董事姓名	电子邮箱
杨彪	ycm2181@gdzrb.com

2020年，本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继续勤勉尽职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充分发挥独立董事职能作用，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同时，充分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和经验，为公司董事会科学决策提出更多合理化建议，更好地维护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最后，衷心感谢公司管理层以及相关工作人员在2019年度工作中给予的积极配合和支持！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杨彪

2020年3月5日